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信息通知等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颖妮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051.02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45.34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为 8,096.37 万元。本次置换行为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2023 年 1 月 31 日）未超过六个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夏体围先生已辞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经董事长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廖辉辉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因公司原财务总监夏体围先生已辞职，为保障公司财务工作的正常开展，经总经理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肖正业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